

學生學習扶助方案 宣導單



親愛的家長您好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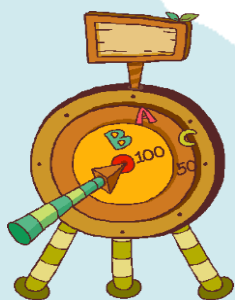
為因應教育部推動十二年國教，迎接教育新世紀，確保每一位國中小學生的基本學力，彰化縣政府配合教育部推動「國中小學生學習扶助實施方案」。

本校接受學習扶助的對象為國、英、數三科，未達教育部訂定基本學習內容標準皆需接受學習扶助教學，實施方式以小班 6 至 12 人為主。期能找出真正需要學習扶助的學生，在學習落後的第一時間即給予學習扶助。

本校老師利用在晨光時間從班級中抽離為學生進行學習扶助，學習扶助師資來源為校內優秀現職老師，將由學校視情況聘請具熱忱有經驗的教師，每年 5 月透過學習扶助評量系統篩選，找出需要學習扶助的學生後，入班接受學習扶助。12 月再進行成就測驗，以了解學習扶助的成效。期能建立長期個別化、系統化、電腦化的學習資訊，藉以追蹤、掌握學生學習情形，保障每位學生學力。

靜修國小 教務處敬啟

洽詢專線 8320341 轉 813



學力 UP
自信 UP